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地 籍 科	一、土地登記	一、土地、建物登記：						
		(一)地籍業務之督導檢查。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土地、建物登記案件之核定或請示。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土地、建物登記法令疑義報請上級請示。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更正登記之核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不動產糾紛調處：						
		(一)不動產糾紛調處前置會議。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補正。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其他處理不動產糾紛調處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日據時期被日本政府強制徵收未給價土地申請發還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地權	實施耕者有其田業務：						
		(一)共有耕地自耕保留部分更正或異動清冊。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其他有關實施耕者有其田事項之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公地管理	一、公有耕地放租：						
		(一)申請承租書件不齊補正。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申請承租案件之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地籍科	三、公地管理	(三)公有耕地租佃徵收統計。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承租公地繼承及分戶分耕等名義變更書件不齊補正。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公有耕地災害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公有耕地租金減免。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公有耕地放領:公地放領調查測量。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公有耕地違法案件之處理:						
		(一)違法及異動案件之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違法及異動案件之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公有耕地異議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地籍	一、未辦繼承登記土地處理:						
		(一)地政事務所報請列冊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停止列管。	擬辦	核定				
		(三)其他逾期未辦繼承登記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執行地籍清理條例事項:								
(一)處理地籍清理請示及法規研議。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地 籍 科	四、地籍	(二)地籍清理標售訂定底價。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調查有無受理登記或申報案件。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存管之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民眾陳情事項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地籍報表：						
		(一)地籍報表之陳核。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地籍報表之審核退補。	擬辦	審核	核定			
地 價 科	一、公告土地現值、重新規定地價作業	一、督辦公告土地現值、重新規定地價、地價查估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地價人員講習計畫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政府機關買賣土地價格查估。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辦理都市地區地價指數、地價資訊等作業	一、督辦都市地區地價指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地價資訊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彙報各地所地價指數作業經費執行情形。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基準地估價作業	一、委員之遴、續、改、補聘。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基準地選定及估價報告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地價科	三、基準地估價作業	三、審議結果及成果報部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報告書初稿之彙報及審核退補。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會議召開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預定徵收土地市價查估作業	一、委任及督辦預定徵收土地市價查估程序及作業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預定徵收地區土地全部或部分市價查估程序。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市價查估各項作業規定、各式書表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一、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許可事項。	擬辦	核定				
		二、不動產經紀業備查事項。	擬辦	核定				
		三、不動產經紀人證書核發事項。	擬辦	核定				
		四、不動產經紀業與經紀人之獎、懲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不動產經紀業檢查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不動產消費爭議處理事項。	擬辦	核定				
		七、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委員聘派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地 價 科	五、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八、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等相關規定之裁處之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不動產消費爭議協商會召開。	擬辦	審核	核定				
地 權 科	一、一般徵收及公地撥用	一、會勘、複勘及各項調查事項函請各機關（單位）提供意見。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徵收法令疑義報請上級請示。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補償費發放及相關機關（單位）函詢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未受領補償費之所有權人住址查詢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其他有關一般徵收及公地撥用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三七五租約業務	一、三七五出租耕地調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有關租佃爭議調查、會勘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終止租約之調查、協調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地 用 科	一、編定業務	一、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一)變更編定之調查。	擬辦	核定				
(二)變更編定之會勘。			擬辦	核定					
二、違反編定使用：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 務 項 目 及 內 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地 用 科	一、編定業務	(一)違反編定之調查及會勘。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違反編定函請公所查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各項編定圖冊之釐正。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分區劃定及檢討變更前置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罰鍰逾期未繳移送行政執行之前置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重 劃 科	一、法令檢討	市地重劃疑義報請中央核示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各項重劃業務	一、會勘、複勘及相關調查事項、函請各單位提供意見。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補發各類差額地價、地上物補償費及各類清冊、證明書。	擬辦	核定				
		三、函復各機關詢問是否重劃相關事宜。	擬辦	核定				
		四、函請各機關張貼各類公告等。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區 段 徵 收 科	一、區段徵收	一、區域計畫或都市計畫階段前置準備作業：						
		(一)可行性評估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地籍及相關資料蒐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配合都市計畫公展民眾陳情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區段 徵收科	一、區段徵收	二、測量、製圖及面積計算。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測量科	
		三、配合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配合地上物查估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配合區段徵收財務規劃、研商等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陳情及異議判送權責單位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委辦事項處理（進度管控、作業協調）。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設置管理	一、撥貸計畫之稽核與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基金管理、經費動支及核銷等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航空城 開發科	區段徵收	一、區域計畫及都市計畫階段前置準備作業：						
		(一)可行性評估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地籍及相關資料蒐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配合都市計畫公展民眾陳情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測量、製圖及面積計算。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測量科	
		三、配合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配合地上物查估作業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航空城 開發科	區段徵收	五、配合產業規劃及招商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配合區段徵收財務規劃、研商等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陳情及異議判送權責單位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委辦事項處理(進度管控、作業協調)。	擬辦	審核	核定			
測 量 科	一、地籍測量	一、地籍測量法令、疑義案件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示。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地籍測量疑義案件檢測通知。	擬辦	核定				
		三、地籍測量疑義案件成果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地籍測量疑義案件處理結果回復。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地籍整理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地籍測量資訊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土地複丈、建物測量督導檢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現場會勘案件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地籍逕為分割測量登記後報局備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送有關單位會簽意見。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 務 項 目 及 內 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測 量 科	二、測量助理之管理事項	地政局測量助理僱用核定後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地 政 資 訊 科	一、地政整合資訊系統相關業務之推動	一、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功能、系統規範及手冊等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辦理本局及督導各地政事務所地政資訊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處理各地政事務所登記、測量、地價、地用等電腦作業問題處理之請示及建議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建立電腦作業制度標準化、訂定管理要點或注意事項及統一管理電腦作業代碼，並彙整辦理增修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地政相關資料提供及查調地籍謄本申領紀錄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各項報表彙整及陳報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資訊系統規劃與執行	一、成立資訊小組，定期檢討及追蹤管制與查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 務 項 目 及 內 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地 政 資 訊 科	二、資訊系統 規劃與執行	二、本局及各地政事務所資訊系統架構之規劃、計畫之擬定及實施成果提報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地政便民服務系統規劃及建置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配合中央政策訂定實施計畫、實施辦法及系統規範、作業手冊或工作手冊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配合本府資訊政策及執行方案之推動及管考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辦公室自動化及各項地政業務電腦化配合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本局及各地所資訊設備計畫及預算審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使用資訊系統授權及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資訊設備 及資訊安全 建置與管理	一、資訊軟、硬設備管理制度訂定與推動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資訊安全政策之規劃、訂定與執行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資訊軟、硬體設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 務 項 目 及 內 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地 政 資 訊 科	三、資訊設備 及資訊安 全建置與 管理	及網路之規劃與建置事 項。						
		四、電腦機房、資訊軟、 硬體設備及資料庫 等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辦理地政 資訊相關 教育訓練	一、辦理資訊專業知識 推廣及各項訓練計 畫之研訂與培訓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調查或遴派業務有 關人員參訓報名等 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秘 書 室	測量助理之管 理事項	地政局測量助理退休、 資遣及撫卹案件核定後 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